

证券代码：831925

证券简称：政通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开证券

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空港西二道商务园西区 W13 栋 711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申传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董事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董事封炜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递交了辞职报告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经董事会审议，现选举宝英哲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宝英哲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关于董监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0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9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西政通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